淡江大學「晶英學生獎學金」作業要點

107.01.24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 106 年度處務會議 107.04.19 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 107 年度臨時處務會議

- 一、為嘉勉並協助品學兼優之優秀學生,鼓勵向學並培養傳承愛心,本校結合金鷹校友企業 資源培育弱勢優秀學生,傳承菁英校友回饋精神,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- 二、**對象**:本校大學部之優秀且具學習潛能之弱勢入學新生(含原住民學生、新移民及其子女、 中低及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等),擇優綠取。
- 三、名額:每學年錄取 5~10 名額,可依當年度申請狀況調整錄取名額。
- 四、獎勵方式:符合錄取之新生,在學期間每名學生之獎勵如下:
 - (一)企業導師: 每學期至少一次個別約談或每年一次團體座談。
 - 1、學生依企業導師簽核之學習輔導紀錄(每學期至少一次),申請核發當學期之生活津 貼、勵學基金。
 - (1)生活津貼:每月5千元/學期中發放。(共8學期)
 - (2)勵學基金:每月5千元/學期中發放。(共8學期)
 - 2、助學獎勵:依企業導師於輔導紀錄中簽核之意見,於大一時擇期核發,共計6萬元。
 - (二)企業實習:由企業導師安排並指導學生,可於寒暑假期間到相關校友企業實習。
 - (三)就業輔導:依所學專業及實習期間表現,安排至校友企業優先就業。
- 五、**申請條件**:符合申請對象,並具備下列條件之一:
 - (一)家境清寒並持有政府核發之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者。
 - (二)父、母(或監護人)有身心障礙手冊,且家庭年所得未超過220萬元。
 - (三)特殊境遇家庭。
 - (四)具原住民身分。
- 六、**申請與審核**:新生入學後二周內,依公告繳交資料辦理。
- 七、**申請文件**:備齊申請資料,於截止日前交由系辦公室轉「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」辦理。 (一)必備文件:
 - 1、申請書(含自評表)。
 - 2、學測或指考成績證明。
 - 3、個人自傳(格式不拘,內容須親自書寫):內容含家庭背景、成長經歷、目前生活情況...等;簡述說明未來在學及畢業後之規畫藍圖。
 - (二)證明文件(依申請人狀況檢附證明):
 - 1、政府核發之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影本。
 - 2、特殊家庭身分證明文件及其他相關證明影本。(例:家庭收入證明、非自願性失業證明、失蹤證明、在監證明、醫生診斷證明書、身心障礙證明等,視個別家庭狀況而定)。
 - 3、原住民身分須須檢附戶籍謄本影本。
- 八、凡提出申請者,視為認同上述各項辦法,無論獲獎與否,各項申請表件均不退還。
- 九、凡獲獎學生,每學期成績須維持班排前三分之一,並需依企業導師要求時限提出相關報告 告紀錄,作為下學期繼續獎學金資格之參考。
- 十、本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,得經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會議修改後公告實施。相關申請 表格,請詳校友服務暨資源發展處網頁「獎助學金介紹」,或學生事務處網頁「弱勢學生 協助機制專區」(http://spirit.tku.edu.tw/tku/home.jsp) 下載。

申請日期: 審件編號:

淡江大學「晶英學生獎學金」申請書									
姓名		高中畢業學校 / 縣市地點			錄取系別		學號		
電子郵件					手機				
	7	大學入	學成	績		入學	方式 / 錄取排名		
國文	英文	數學	É	自然	社會				
家庭狀況簡述									
對未來的生涯規劃簡述									
主任						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 \			
推薦						主任 簽名			
意見						X 4			

((★本申請表內容及證明文件,皆依淡江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,申請人同意供審核單位合理使用。★))

申請人簽名:

淡江大學「晶英學生獎學金」自 評 表									
姓名		系 別	學 號		出生年月日				
電子郵件			手機						
通訊地址			聯絡電話						
項目		勾選選項	簡易補充說明						
雙親健在與否	?	□ 父母雙亡 □ 父 /	母身亡						
		□ 父母離異 □ 扶養	祖父母						
		□ 雙親健在							
身心障礙、重兆	病需長期治療	□ 本人或家人重病需長	期治療者						
與否?(附相關證明,無則		□ 本人或家人有身心障							
免填)		□ 本人或家人有肢體殘	障者						
家中兄弟姊妹	就學人數。	□5 人以上 □4 人							
(本人除外)		□3人 □2人							
		□1人 □0人							
家庭收入狀況		□ 低收入戶及免稅證明	(檢附證明)						
(如免稅證明、中低/低收入戶		□ 中低收入戶證明(檢附證明)							
證明等)		□ 一人有工作(含自營)							
		□ 二人有工作(含自營)							
		□ 三人有工作(含自營)							
房屋是否為自	有?	□ 無房地產							
		□ 有房地產須付貸款							
		□ 租屋,租金\$	元/月。						
		□ 借宿							
生活狀況		□ 生活費用靠工讀或救	助金維持						
		□ 生活費靠借貸							
		□ 生活費用靠親友接濟							
N. N		□ 其他獎助學金,如:							
家庭概況		全家人數: 人; 就業人數: 人							
		就學人數:大專人;	高中(職)	_人;初中	'人;其他人				
		全家平均月收入	元	(全家月)	所得 / 全家人數)				
		家長職業:父		; 母					